

第四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2年9月27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2時35分

地點：九龍觀塘觀塘道392號創紀之城6期20樓05-07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洪錦鉉先生 (主席)	顏汶羽先生
張琪騰先生 (副主席)	柯創盛先生, MH
陳國華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陳汶堅先生	蘇冠聰先生
陳華裕先生, MH	蘇麗珍女士, MH
陳耀雄先生	施能熊先生
張順華先生	譚肇卓先生
符碧珍女士	鄧咏駿先生
馮錦源先生	謝淑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黃春平先生
簡銘東先生	黃啟明先生
黎樹濠先生, BBS, MH, JP	葉興國先生, MH
呂東孩先生	姚柏良先生
麥富寧先生	

增選委員

金堅女士	吳仕芬先生
劉礎慊先生	余偉明先生
凌志強先生	

經常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

余嘉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蘇鎮存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觀塘)
岑蕙琳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鄭穎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觀塘)3

陳木利先生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觀塘)
林慧慧女士	警務處觀塘區代表
何志堅先生	警務處觀塘區代表
羅偉旗先生	警務處秀茂坪區代表

協助討論有關議程項目的代表

議程項目 II－安達臣道石礦場未來土地用途規劃研究－交通及運輸建議

余賜堅先生	規劃署總城市規劃師/房屋及辦公室用地供應
吳劍偉先生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房屋及辦公室用地供應
葉勁流先生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房屋及策劃/九龍
蔡志信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朱家敏女士	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代表

議程項目 III－觀塘區現有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建議

潘國忠先生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新界 1
歐陽偉強先生	路政署工程師/新界 1-1
黃其光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董事
楊浩雲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麥浩修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吳兆基先生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議程項目 IV－要求有關當局盡快推行“上落無障礙，出入更自在”計劃

楊世喜女士	路政署工程師 2/無障礙通道
蔡啓邦先生	路政署工程項目統籌 1/無障礙通道

議程項目 VIII－上次會議續議事項-優化觀塘區巴士服務建議的詳細方案

林世樹先生	九巴九龍灣車廠首席車務主任
胡銘基先生	九巴經理(策劃及發展)
黎嘉朗先生	九巴主任(策劃及發展)
吳智聰先生	九巴對外事務組主任

秘書

鄭向晴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4
-------	-------------------

缺席者：

委員

蔡澤鴻先生

馮美雲女士

郭必錚先生, MH

馬軼超先生

潘進源先生, MH

黃帆風先生, MH

增選委員

劉漢民先生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出席會議，特別是新任的運輸署工程師(觀塘)1 岑蕙琳女士。

2. 主席報告潘進源委員、郭必錚委員、黃帆風委員及劉漢民委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請委員備悉。

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委員建議修訂上次會議記錄。

(會後補註：上次會議記錄經修訂後已於 2012 年 10 月 19 日獲得通過。)

II. 安達臣道石礦場未來土地用途規劃研究－交通及運輸建議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6/2012 號)

4. 主席歡迎規劃署總城市規劃師/房屋及辦公室用地供應余賜堅先生、高級城市規劃師/房屋及辦公室用地供應吳劍偉先生、運輸署高級工程師/房屋及策劃/九龍葉勁流先生、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蔡志信先生及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代表朱家敏女士出席是次會議。

5. 規劃署余賜堅先生及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朱家敏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6. 十六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房屋比例

- 6.1 認為有關私人與資助房屋的比例尚可接受，但希望當中的私人房屋能加入“港人港地”的概念，並以細單位為主，讓區內的年輕夫婦可在該處置業安家；
- 6.2 認為可輕微調高資助房屋的房屋比例，以應付市民對公營房屋的殷切需求；

道路改善措施

- 6.3 促請署方在制訂秀茂坪道／連德道／將軍澳道路口一帶的交通改善措施時，要考慮日後由 T 字路口改成十字路口的交通流量及相應的交通安排；
- 6.4 關注署方有關彩虹交匯處的改善工程需待彩虹邨重建後才能進行的說法，查詢是否有重建彩虹邨的時間表，強調如現時未有重建的計劃，對彩虹交匯處的交通擠塞情況表示憂慮；
- 6.5 促請署方在處理連德道的交通改善措施時要多與區議員溝通；
- 6.6 建議擴闊連德道以應付未來的交通需要；
- 6.7 表示現時區內繁忙時間的交通已十分擠塞，質疑新清水灣道的小型改善工程建議未必能有效疏導交通；
- 6.8 促請署方在進行擴闊連德道工程時，盡量減低對附近居民的影響；
- 6.9 查詢彩虹交匯處的詳細改善工程建議；
- 6.10 要求署方盡快提交連德道擴闊工程的可行性報告，並諮詢受影響的持份者；
- 6.11 按署方的交通評估，秀茂坪道／連德道／將軍澳道的路口在 2026 年的交通擠塞情況會較現時更為嚴重，查詢有關的建議措施如何能改善該處的交通；
- 6.12 表示連德道與秀茂坪道現時的燈控路口取消後，藍田居民便不能從連德道於該路口轉往將軍澳道，需改經啓田道前往將軍澳道，希望署方考慮有關工程建議會否加重啓田道的交通負荷，以及是否需要額外的交通改善工程疏導車流；

- 6.13 希望署方研究改善油塘往高超道燈位的交通安排；
- 6.14 根據交通評估報告，車輛在 2011 年應無需等候交通燈通過秀茂坪道／連德道／將軍澳道路口，但實際上車輛在該路口往往須等候最少一輪交通燈的時間，質疑報告內的數據是否準確；

行人連繫

- 6.15 希望署方同時考慮改善由寶達邨經秀茂坪南邨的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及翠屏南邨到藍田港鐵站的行人連繫；
- 6.16 認為擬議的行人天橋連升降機塔及自動電梯系統對將來安達臣道發展及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的居民而言路程甚遠；
- 6.17 表示委員早前與署方作實地視察時，已表達了對行人連繫方面的意見，請署方考慮。同時，強調有關行人連繫的設計應提供無障礙環境及便利市民；
- 6.18 強調行人連繫的設計必須為居民提供步程短而便捷的路徑；
- 6.19 認為署方在行人連繫方面，亦應重點考慮把安達臣道發展、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及四順一帶與彩虹港鐵站連接起來；
- 6.20 認為建議的行人路線猶如“遠足徑”，長者在使用上會有困難，而年輕的上班族亦未必會使用，使用率因此成疑；
- 6.21 建議於擬議行人路線加設扶手電梯；
- 6.22 同意增加區內行人連繫，但要全面安排升降機等便捷的途徑，讓居民前往區內各港鐵站；
- 6.23 歡迎署方在藍田多增設行人連繫的設施；

公共交通安排

- 6.24 歡迎署方加強往來藍田港鐵站接駁服務的建議，認為有助居民更多使用藍田港鐵站作為轉乘點；但亦提醒現時藍田港鐵站各出入口於繁忙時間的使用量已達飽和，希望運輸署與港鐵公司共同研究優化 A 出口或設計新出口以應付未來新增的人流；

- 6.25 建議署方把新增人流帶到流量較少的將軍澳區港鐵站；
- 6.26 建議在區內提供鐵路服務，增設“秀寶站”，連接現有及已規劃的鐵路網絡，應付區內包括未來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的居民需要；
- 6.27 強調提供大型集體運輸交通工具才是長遠解決相關交通問題的最佳方法，建議興建途經碧雲道、秀茂坪道及四順的鐵路連接油塘至彩虹；
- 6.28 建議署方在區內提供輕軌運輸服務；
- 6.29 強調藍田港鐵站 A 出口的使用量現時已超越負荷，希望署方在規劃行人路線把人流引入藍田站時，盡量避免把人流導入該出口；
- 6.30 表示如署方鼓勵居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應作全面安排，否則會出現三彩至今仍未有全日行走的巴士線，以及傷健人士仍未能搭乘公共交通往返三彩等情況；
- 6.31 表示署方把人流引至藍田及油塘作接駁，然而藍田及油塘至今仍未有巴士線往港島地區，希望能增設相關的巴士線及通宵巴士線；
- 6.32 希望署方在交通配套方面，除着眼引導人流往港鐵站外，亦能致力完善巴士服務；

整體的交通及運輸

- 6.33 查詢六號幹線能否於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入伙前通車；
- 6.34 希望署方能提交相關的數據，讓委員掌握在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計劃下新增的車流，以及署方提出各項交通及運輸建議下所疏導的車流；
- 6.35 表示現時秀茂坪一帶的交通已不足應付區內居民的需要，建議的交通及運輸改善措施(即使未有安達臣道發展及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兩個項目)亦早應執行；希望署方能夠盡快落實交通及運輸改善措施，解決區內居民生活所需；
- 6.36 認為署方只提出有限性的交通改善建議，未能全面處理安達

臣道發展及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兩個項目落成後所帶來的交通影響；強調除新發展的交通配套外，署方須同時一併解決鄰近地區有待進行或必需進行的工程項目，方能產生協同效應；

- 6.37 交通配套設施，特別是行人連繫，應在安達臣道發展入伙前完成；
- 6.38 查詢有多少改善措施能趕及在 2016 年前完成；
- 6.39 建議由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區往藍田港鐵站的車輛從將軍澳道，經鯉魚門道引導至藍田港鐵站 C 出口；以及
- 6.40 促請署方務須考慮接納委員的建議，並定期向委員會匯報有關的進展。

7. 規劃署余賜堅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7.1 署方會考慮委員的所有意見；
- 7.2 就房屋比例及“港人港地”等房屋意見，署方會詳細考慮，並作深入研究；
- 7.3 已進行的交通評估主要涵蓋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時所衍生的交通問題，及其相關的交通紓緩措施。署方及其他相關部門也明白委員對觀塘區整體交通的關注，並承諾將會跟進有關意見；
- 7.4 彩虹交匯處的改善工程屬中長期建議，當局暫時並無重建彩虹邨的時間表；
- 7.5 就有關提供集體運輸系統的建議，署方亦已向正在檢討《鐵路發展策略 2000》的部門作出反映；
- 7.6 表示安達臣道石礦場毗鄰的安達臣道發展將於 2016 年入伙，而安達臣道發展的五項路口改善措施部分已經完成，部分仍在進行，所有改善工程預計可於 2016 年入伙之前完成；而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的最早入伙日期預期為 2023 年，當局會確保有關的交通改善措施於入伙前完成；
- 7.7 有關行人連繫的路線現時尚未確定，署方會考慮委員所表達的相關意見。土木工程拓展署將就有關的詳細路線、興建的

優先次序及實施時間表等進行工程可行性研究；以及

- 7.8 是次會議所收集的意見將整理及歸納於安達臣道石礦場未來土地用途規劃研究的第二階段社區參與報告，有關報告完成後會交予委員參閱，署方亦會適時向委員匯報有關進展。

8. 奧雅納工程顧問公司朱家敏女士的回應重點如下：

- 8.1 根據交通評估報告，預計整個石礦場發展所衍生的車輛流量為每小時單方向 480 至 860 架次，建設把車流分散至不同出入口。有關的交通評估報告已上載研究網站；
- 8.2 表示在秀茂坪道／連德道／將軍澳道路口興建的新行車天橋為 Y 型天橋，天橋下方路段會供現時右轉車流行駛，途中並無交通燈號。另外，連德道北行的車流，經康華苑旁往將軍澳隧道，途中亦無交通燈號；以及
- 8.3 根據交通評估報告，如秀茂坪道／連德道／將軍澳道路口不作任何改善措施，到了 2026 年時，交通擠塞的情況將會變得更嚴重。

9. 主席表示，經獲議員支持的交通配套改善工程宜盡快落實，方便觀塘區的居民。另外，亦促請署方就擬議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對觀塘整體，包括將軍澳道、康寧道及協和街造成的交通負荷作深入研究，提出解決方案。委員會對相關交通及運輸安排表示關注，主席請署方於每次會議上匯報有關的進展。再者，主席亦請運輸署岑蕙琳女士處理鯉魚門迴旋處改善工程時，把上述發展所產生的車流量問題一併加以考慮。

10.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II. 觀塘區現有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建議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5/2012 號)

11. 主席歡迎路政署高級工程師/新界 1 潘國忠先生、工程師/新界 1-1 歐陽偉強先生、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副項目董事黃其光先生、項目經理楊浩雲先生、項目工程師麥浩修先生及吳兆基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12. 路政署潘國忠先生及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楊浩雲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13. 十一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13.1 希望署方可以盡快完成於上述兩條行人天橋加建無障礙設施的工程；
- 13.2 認為有關工程如能全速展開，約需時一年完工，促請署方簡化程序，盡快完成有關工程；
- 13.3 查詢此兩項工程能否按新政策的程序進行；

結構編號 LNTKE(橫跨觀塘道近九龍灣港鐵站的行人天橋)

- 13.4 表示該行人天橋的使用量高，如工程於 4 年後才落成將令不少居民失望；
- 13.5 希望有關的加建升降機工程能盡快實行，不要延至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落成後才完工，讓區內居民也可早日受惠；
- 13.6 得悉有關工程預計最快會於 2015 年年尾完成，希望工程能早日完工；
- 13.7 表示有關行人天橋的負荷日增，建議署方考慮擴闊行人天橋或增建天橋的可行性；
- 13.8 表示上述天橋出口 A 一端只有樓梯連接橋面及另一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128)，希望署方能盡快與港鐵公司作出安排，在該樓梯位置加建輪椅升降台；
- 13.9 表示簡報上的圖則於天橋出口 A 與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128)的連接處標有署方“正與港鐵公司商討及要求於此樓梯加建輪椅升降台”的說明，而該說明未有顯示於文件的相關圖則，希望署方於會後提供簡報上的圖則予委員參閱；
- 13.10 表示曾於早前的委員會會議建議於天橋出口 A 加建升降機，故希望有關建議能盡早納入下一階段作詳細設計；
- 13.11 表示現時天橋出口 A 的樓梯乃拆除部分主力牆所建，請署方再研究於該處興建升降機的可行性；
- 13.12 表示有輪椅使用者須等候約二十分鐘才獲協助使用港鐵九龍灣站 B 出口的輪椅升降台(位於另一天橋)，建議署方考慮於上述天橋(結構編號 LNTKE)加建升降機；

- 13.13 表示輪椅升降台的使用時間較長，間中亦有可能出現故障，查詢於天橋出口 A 樓梯處加建斜道的可行性；

結構編號 KF83(橫跨連德道近興田邨的行人天橋)

- 13.14 支持加建有關的升降機，希望署方能盡快施工；
- 13.15 對工程計劃移除於慶田街旁一段天橋的部分斜道表示關注，擔心如升降機出現故障或須進行維修時，傷健人士便無法使用天橋前往慶田街；
- 13.16 預計天橋出口 C 一旁的升降機使用量低，建議把資源留作其他有用的配套設施，例如保留及優化慶田街旁一段天橋的斜道，以便傷健人士在升降機出現故障時可選用其他途徑前往慶田街；
- 13.17 表示不少興田邨及康華苑的長者均利用該天橋前往德田街市，希望署方能盡快完成有關工程，使鄰近的長者可以早日受惠；以及
- 13.18 查詢於天橋出口 D 加設升降機的可行性。

14. 萬利仕(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黃其光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14.1 有關升降機施工時間，一般由承建商簽約至完成工程大約需時兩年，當中大部分時間用於在打樁前為一些地下公用設施例如地下水管、煤氣輸送管及電纜等作前期改道工程，以騰出足夠空間加建升降機；
- 14.2 表示工程現正處於初步可行性研究及勘查階段。工程如獲委員支持，顧問公司會於 2012 年年終完成初步可行性研究報告。而工程詳細設計及建造顧問合約預計會於 2013 年年初進行招標。署方將適時就詳細設計再諮詢委員的意見，並申請撥款招標及開展建造有關項目。工程預計可望於 2016 至 2017 年度完成；

結構編號 LNTKE(橫跨觀塘道近九龍灣港鐵站的行人天橋)

- 14.3 有關擴闊行人天橋的建議涉及運輸署、路政署及港鐵公司，待運輸署研究後才能向委員匯報；
- 14.4 由於此天橋牽涉主力牆的結構，因此未能直接在天橋出口 A

位置加建升降機。為提供無障礙通道環境，路政署正與港鐵公司商討及要求在該樓梯位置加建輪椅升降台；

結構編號 KF83(橫跨連德道近興田邨的行人天橋)

14.5 鑑於現時慶田街天橋旁的斜道比標準略斜，因此顧問公司建議只保留現有樓梯作連接。但顧問公司備悉委員希望保留斜道的意見，並會將此意見納入初步可行性研究報告內，好讓下一階段之詳細設計顧問公司為工程進行詳細設計時考慮保留此段斜道；以及

14.6 由於現時天橋貫通東端(即出口 C)的斜道不合乎標準，因此計劃加建升降機，提供無障礙通道環境。

15. 路政署潘國忠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15.1 現時有關工程的程序乃根據舊有政策進行，至於改按新政策程序進行工程的可行性，可待會後與有關的負責同事再作相討；以及

15.2 顧問公司交代了一般加設升降機工程於實地所受之限制，故預計須 3 至 4 年完成建設，希望委員明白。署方會全力完成工程，在實際情況許可下盡快完工。至於最快的完工時間，須於詳細設計階段，研究及確實有關地下設施的位置後才能確定。

16. 路政署歐陽偉強先生回應，由於有關工程已進行可行性研究，待取得委員的支持後，署方將於本年年底完成有關報告。有關工程屆時亦將進入詳細設計階段。

17. 主席感謝署方代表陪同委員於 2012 年 9 月 21 日作實地視察，藉以了解文件內容。主席亦表示委員會將去信有關部門，要求加快為文件中的兩條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在 11 月 6 日以委員會名義去函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表達有關訴求。)

18.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IV. 要求有關當局盡快推行“上落無障礙，出入更自在”計劃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30/2012 號及 31/2012 號)

19. 主席歡迎路政署工程師 2/無障礙通道楊世喜女士及工程項目統籌 1/無障礙通道蔡啓邦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20. 譚肇卓委員及路政署楊世喜女士介紹有關文件。

21. 十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21.1 表示文件上的十項加上議項 III 的兩項原有“無障礙通道”計劃下，加設無障礙通道設施的工程應根據先後緩急次序進行，較具迫切性及較多使用者的應優先且盡快處理；
- 21.2 表示藍田區的區議員於本年八月曾向運輸署、路政署及港鐵公司要求於啓田道及鯉魚門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希望未來討論有關工程建議時能獲委員支持，使工程得以盡快完成；
- 21.3 強調藍田區的區議員早於上屆委員會已爭取於啓田道加建升降機連接藍田港鐵站 A 出口，亦曾就此去信當時的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請署方把此建議記錄，與現時向市民蒐集的有關建議一併跟進；
- 21.4 表示議項 III 兩項原有“無障礙通道”計劃下的工程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查詢能否以新政策的專款提早處理；
- 21.5 查詢附件上的計劃乃新建議或委員會已作討論的。以結構編號 KF128 為例，署方早前曾提交近九龍灣港鐵站一端加建升降機的計劃，而有委員亦曾透過委員會向署方提交於天橋另一端加建升降機的建議，故未能從天橋的結構編號得知其是否新建議，希望署方能澄清；
- 21.6 往彩德邨的隧道不符合無障礙規例，建議增建升降機或扶手電梯接駁彩德邨；
- 21.7 查詢附件上的十項工程是否根據原有“無障礙通道”計劃進行，而議項 III 的兩項工程會較該十項工程先或後進行；
- 21.8 有關結構編號 KF44 工程，委員曾於上屆委員會會議表示擔心收窄路面會令交通擠塞問題惡化，不理解何故有關工程仍包括在附件列表內；

21.9 建議加設升降機讓市民從秀茂坪往翠屏道；

21.10 對署方提供的資料表示失望，強調結構編號 KF48 工程已多次資詢委員會，署方在回覆委員的書信當中亦有提及工程的動工及完工日期，不理解為何與署方代表回應的工程進度有出入；

21.11 不理解此議項應集中討論新政策安排或原有政策下的工程進展，建議委員會在得到更詳盡資料後再作討論；以及

21.12 希望署方能提供觀塘區所有天橋及行人隧道是否設有升降機、有否興建升降機的計劃及有關工程的進度，讓委員作討論。

22. 路政署楊世喜女士的回應重點如下：

22.1 政府原有的計劃的項目，是為並未配備標準無障礙通道設施，而在約 100 米內沒有正式的地面過路設施的公共行人通道（即行人天橋、高架行人路及隧道）加建升降機或斜道，以符合《殘疾歧視條例》的要求，是為行人通道提供基本的無障礙通道設施。隨著本港人口日漸老化，政府須加快步伐，增設無障礙通道設施，更便利市民。就此，政府在本年 8 月 21 日公布“人人暢道通行”新政策，推出新的計劃，為更多有需要的公眾行人通道加裝升降機，為香港社區締造“人人暢道通行”的環境，方便市民上落行人通道；

22.2 在原有“無障礙通道”計劃的程序下，署方會在有關工程完成可行性研究後向立法會申請撥款，而“人人暢道通行”新政策下則會使用專用款項，故此新政策在申請撥款方面較原有計劃有更大靈活性；

22.3 表示政府多年來一直為現有公共行人通道加設無障礙通道設施，觀塘區內現有十個這等項目。我們亦曾經就這十個原有項目諮詢觀塘區議會轄下的相關事務委員會。當中，有四個項目已進入詳細設計階段，餘下六個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亦快將完成，我們會繼續全速進行，原有項目的進度不會受新建議項目所影響；以及

（會後補註：結構編號 KF(MTR)、KF44、KF48 及 KF71 四個項目已進入詳細設計階段，而結構編號 K50、KF39、KF51、KS20、KS27 及原有計劃的 KF128

六個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亦快將完成。)

22.4 在新的“人人暢道通行”政策下，當局歡迎市民就其他有需要加裝升降機的地點提出建議，在本年十月底提名期完結後，當局會整理所有建議，並會將各項建議提交相關區議會討論，制定工程優次，再分批為項目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每當一個項目確定為在技術上可行，我們會盡快展開設計及建造工程。

23. 主席請署方於會後提供觀塘區內各公眾行人通道的資料，以便委員就公眾行人通道加設無障礙設施表達意見。

24.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 觀塘區道路及與道路建築有關的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7/2012 號)

25. 運輸署岑蕙琳女士報告，署方於本年 9 月 19 日有關編號 726TH/B 工程的特別會議上蒐集了委員的意見，現正研究有關方案，期望於較短的時間內使市民受惠。就有關工程，署方會一併考慮涉及的人流車流、相關的過路設施、啓田道的交通及安達臣道計劃所帶來的交通影響，並會適時向委員匯報工程的最新進展。

26. 一名委員對於啓田道迴旋處加設交通燈號以控制該處的交通流量表示反對，擔心會造成交通擠塞的反效果。又認為迴旋處的設計能令駕駛者發揮其積極性，更有效控制交通流量。該委員補充，如現時的迴旋處未能完全配合交通流量，則建議採用立體交通交匯處的設計。

27. 運輸署岑蕙琳女士回應，署方已備悉委員的意見，會考慮採用較簡單的改善措施，在有需要時推行較便捷的改善工程。

2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 運輸署/路政署過去兩個月內完成、正在施工或規劃中的主要交通改善工程項目及時間表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8/2012 號)

2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VII. 2012/13 年度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9/2012 號)

30. 委員通過有關文件。

VIII.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優化觀塘區巴士服務建議的詳細方案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24/2012 號及 32/2012 號)

31. 主席歡迎九巴九龍灣車廠首席車務主任林世樹先生、經理(策劃及發展)胡銘基先生、主任(策劃及發展)黎嘉朗先生及對外事務組主任吳智聰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32. 運輸署蘇鎮存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33. 十三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合併九巴第 28A 及 224M 號線服務建議

33.1 支持有關建議，為三彩居民提供全日制巴士服務。期望署方能陸續安排往來三彩至九龍西、港島東及港島西的全日制巴士服務；

33.2 表示第 15A 號線如改道不經啓業及麗晶將為不少區內居民造成不便；

33.3 認為現時乘坐第 28A 號線往開源道至觀塘碼頭路段的乘客數量亦為考慮的關鍵；

33.4 認為不應就合併九巴第 28A 及 224M 號線服務而使 15A 號線改道；

33.5 如有關建議能獲三彩居民支持，而建議的專綫小巴 22A 號線亦能配合，照顧受兩條九巴號線合併所影響的乘客，則可接受有關建議；

33.6 查詢有關第 15A 號線改道的詳細路程建議；

33.7 表示現時第 28A 號線共 2 輛單層巴士行走，繁忙時間約 17 至 20 分鐘一班，查詢為何合併後的第 28A 號線在 6 輛單層巴士行走下僅能提供 15 至 20 分鐘一班的繁忙時間服務；

- 33.8 表示三彩居民對全日制巴士服務具必要的需求，因為不少傷健人士未能乘坐小巴往返三彩；
- 33.9 希望署方及九巴能與相關的區議員及居民緊密溝通，檢視有關服務安排，包括巴士站位置、收費及服務時間等，使之完善；
- 33.10 希望署方及九巴能盡快落實有關服務，並繼續優化三彩的巴士服務，特別來往三彩至九龍西的巴士路線；
- 33.11 認為署方須提供資料說明啓業一帶的居民對第 15A 號線的服務沒有太大需求，否則有關第 15A 號線的改道建議欠缺說服力；
- 33.12 強調不論合併後的第 28A 號線成效如何，署方及九巴亦應考慮三彩的其他交通配套，兩者不應掛鉤；
- 33.13 強調如取消第 28A 號線的樂華總站，九巴理應騰空出有關的巴士站位置；
- 33.14 如有關建議得以落實，應與建議的九龍專線小巴 22A 號線同日開始服務，以免為乘客帶來不便；

延長九龍專線小巴 22M 號線(建議 22A 號線)服務路線至觀塘碼頭建議

- 33.15 支持有關建議；
- 33.16 建議有關路線不行開源道，改經偉發道，既能避免開源道交通擠塞，又能同時照顧麗港城的乘客；
- 33.17 表示現時九巴第 28A 號線途經成業街休憩花園，為不少麗港城居民所選搭。九巴第 28A 與 224M 號線合併後，麗港城的居民亦將受到影響，因此要求專線小巴 22A 號線的服務要照顧麗港城的乘客需要；
- 33.18 建議提供分段收費；

其他巴士服務

- 33.19 表示九巴第 24 號線改道後乘客疏落，希望署方及九巴能再檢視有關服務；

- 33.20 表示不少居民反映“暫停服務”的九巴日增，而這些巴士往往由一個總站駛往另一總站，希望九巴能回應此情況是否嚴重，以及九巴是否容許此舉，讓車長追回班次；
- 33.21 請署方及九巴回應第 6D 號線班次疏落問題；
- 33.22 查詢署方就讓中途站乘客掌握班次資訊的跟進工作；
- 33.23 查詢上次會議後有關巴士脫班問題及改善班次的跟進結果；
- 33.24 查詢九巴現時的脫班率，如維持上次報告百分之三的脫班率，是否為署方所接受，如否，署方的跟進工作為何；
- 33.25 建議增加第 14B 號線的班次至 5 分鐘一班，並提供轉乘優惠，方便油塘居民到觀塘道轉乘交通工具到新界；
- 33.26 建議九巴增設較全面的分段收費，讓乘客分別於上車時及下車時拍卡，計算路程後按分段收費；
- 33.27 建議過海隧道巴士第 603 號線設轉乘優惠，讓乘客於東區海底隧道口轉乘其他巴士線；
- 33.28 希望九巴於會後向委員會提供現時過海隧道巴士第 603 號的轉乘優惠資料；
- 33.29 要求於班次較疏的巴士號線中途站向乘客提供班次於總站開出的時間，不認同須利用高科技提供此項資訊；
- 33.30 請署方於會議記錄補充九巴的脫班數據，包括脫班情況有否改善及最新的脫班率；
- 33.31 希望署方能解決第 601 號線乘客需時兩小時方能到達秀茂坪的情況；以及
- 33.32 表示秀茂坪居民須前往寶琳路的巴士站乘車才能受惠巴士路線的分段收費，十分不便。期望巴士公司能考慮居民的實際需要，讓居民在秀茂坪道的巴士站享用同等優惠。

34. 運輸署蘇鎮存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34.1 署方會再與巴士公司研究，分開處理合併九巴第 28A 及 224M 號線服務建議及第 15A 號線改道建議；

- 34.2 有關處理第 6D 及巴士號線脫班情況，署方及巴士公司正從運作及車輛安排方面作出微調，維持巴士班次的穩定性，如第 1A 號線早上繁忙時間把需求較低的由尖沙咀往觀塘方向的巴士，調配行走需求較高的觀塘往尖沙咀方向路線；
- 34.3 建議的專線小巴第 22A 號線覆蓋九巴第 28A 及 224M 號線合併後取消行走的路段，請巴士公司報告第 28A 號線不行駛開源道至觀塘碼頭路段所影響的乘客數字；
- 34.4 署方會繼續與巴士公司跟進優化其他三彩的巴士路線；
- 34.5 現時中途站乘客主要可從巴士站的時間表得到班次的基本資料；
- 34.6 署方對巴士服務的評核標準乃根據專營權合約所訂。脫班率受不同因素影響，包括交通意外及交通擠塞等不能控制的因素，亦同時反映不同因素的影響水平，署方會持續監察巴士公司的脫班狀況；
- 34.7 就其他巴士服務的建議，如增加第 14B 號線的班次建議，署方會因應需要調節有關服務。巴士公司亦會記錄轉乘優惠的建議，再作考慮；
- 34.8 備悉委員希望專線小巴 22A 號線提供分段收費的建議，署方將與營辦商作出跟進；
- 34.9 如取消第 28A 號線的樂華總站，署方會跟進其原有位置的改動安排；以及
- 34.10 署方會於會議記錄補充脫班率的資料。

(會後補註：九巴的整體脫班率已由 2011 年全年平均 7.3% 下降至 2012 年 9 月的 3.2%。)

35. 九巴胡銘基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35.1 合併後的第 28A 號線較現時的行車時間多約二至三倍，運作所需的車輛數目因而相應增加，考慮新的行車時間並與運輸署討論後，現提供 6 輛單層巴士行走新路線，於繁忙時間提供 15 至 20 分鐘一班的服務；

- 35.2 在落實合併建議並取得成效後，九巴會考慮其他巴士服務安排，進一步照顧三彩居民所需；
- 35.3 有關為中途站乘客提供進一步的巴士資訊，由於涉及新科技及投資，故暫時未能提供。九巴會適時考慮有關建議；
- 35.4 就有關增加巴士班次的建議，九巴會按運輸署有關巴士班次的調整規範，因應乘客需求適時作出調整；
- 35.5 於長程路線加設雙向收費，便利乘客利用長程路線享用短程服務的做法並不理想，因為長程路線的設計及資源調配乃根據乘客對長程路線的需求，加設雙向收費會影響對乘搭長程路線乘客的服務；以及
- 35.6 現時乘客搭乘往香港方向的過海隧道巴士第 603 號線，在東區海底隧道口轉乘其他東隧巴士線可享轉乘優惠，如要進一步增加其他轉乘優惠，九巴需一併考慮乘客需要及新增優惠對九巴的財政影響。

36. 主席總結，委員普遍不反對合併九巴第 28A 及 224M 號線服務，但署方需安排替代的交通服務，如專線小巴 22A 號線，照顧受巴士路線合併所影響的乘客。同時，委員亦反映各項優化巴士路線建議應獨立處理，不應受其他優化的路線成效影響進度。

37.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IX. 其他事項

建議專線小巴 76B(基督教聯合醫院－油塘公共運輸交匯處)號線改道
(觀塘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文件第 33/2012 號)

38. 運輸署蘇鎮存先生介紹有關文件。

39. 十名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39.1 支持改道建議，表示自 76B 號線由循環線調整為點到點服務後，不少藍田居民受到影響；
- 39.2 讚揚運輸署蘇鎮存先生的高處事效率，並請蘇先生密切監察營辦商，維持班次；

- 39.3 對有關建議表示欣賞，認為有關安排既能照顧油塘高超道一帶的居民，又能滿足藍田居民的需要；
- 39.4 請署方密切監察有關服務，適時增加班次照顧乘客需要；
- 39.5 表示 76B 號線調整為點到點服務後，乘客從高怡邨、高俊苑往聯合醫院，需先乘 76B 號線到大本營，再搭乘該號線往聯合醫院，前後兩程收費。早前與營辦商討論時，營辦商同意向長者提供分段收費及轉乘優惠，但其他乘客未能受惠，希望署方能跟進改善有關收費安排；
- 39.6 表示有高怡邨、高俊苑乘客反映未能乘搭 76B 號線，請署方跟進；
- 39.7 查詢輔助服務路線不入油塘的原因；
- 39.8 建議輔助服務路線的班次最少增加至 10 至 15 分鐘一班；
- 39.9 請署方優化服務安排，照顧油麗邨及油美苑的乘客；
- 39.10 表示 76B 號線極受歡迎，12 分鐘一班的安排下，不少乘客會因滿座而未能乘搭，因此希望加密班次；
- 39.11 建議委員會去信運輸署，感謝運輸署蘇鎮存先生在接任高級運輸主任(觀塘)一職後對觀塘區的貢獻；
- 39.12 反對營辦商調配 76A 的小巴應付 76B 號線的乘客需要，請署方督促營辦商妥善處理該兩條號線的安排。如發現 76B 號線的班次不足以應付乘客需要，請署方安排增加班次；以及
- 39.13 表示收到不少藍田居民的意見，表示不滿 76B 號線由循環線調整為點到點服務的安排，但對運輸署蘇鎮存先生的工作卻予以肯定，故不反對委員會在適當時候去信運輸署，表揚蘇先生。

40. 運輸署蘇鎮存先生的回應重點如下：

- 40.1 76B 號線由循環線調整為點到點服務前，部分藍田居民需先經油塘才能到達聯合醫院，署方希望能提供較直接的交通服務，因而作出調整；
- 40.2 署方會密切監察營辦商的服務，希望透過優化交通服務，加

強服務效率，使乘客得到點到點的交通服務；

40.3 就班次安排，署方會密切監察有關路線的乘客需求，如有需要，署方會要求營辦商增加車輛行駛，亦已獲營辦商初步同意配合有關安排；以及

40.4 署方會按 76A 號線的班次承諾監察該號線的班次情況。

41. 主席表示，委員會將去信運輸署署長表揚蘇鎮存先生，亦請蘇先生及運輸署工程師繼續與各區議員緊密合作，改善觀塘區的交通。

(會後補註：主席已在 11 月 6 日代表委員會去函運輸署署長表揚蘇鎮存先生。)

X. 下次會議日期

42. 下次會議定於 2012 年 11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4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6 時 3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2 年 11 月 29 日獲得通過。

簽署：_____



秘書：_____

鄭向晴

簽署：_____

主席：_____

洪錦鉉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11 月